

# 研究生招生选拔中的公平与质量研究

唐思保

(郑州航空工业管理学院, 河南 郑州 450000)

**摘要:** 研究生招生选拔应坚守公平底线, 以此凸显我国社会主义国家特色高等教育的性质与本质。对于高校等招生单位来说, 培养高素质优秀人才成为其建设发展的关键路径与评估衡量的重要标准。因此, 研究生招生选拔工作既要强调公平属性, 又要突出质量需求, 本文即在此背景下展开研究, 通过分析研究生招生选拔中的公平与质量问题, 总结研究生招生选拔中公平与质量的矛盾关系, 并提出矛盾化解的有效路径。

**关键词:** 研究生; 招生选拔; 公平; 质量

研究生招生工作不仅是为国家培养优秀人才的重要环节, 也是研究生教育的基础开端, 是影响研究生质量与水平的关键工作。研究生招生选拔工作涉及社会公平正义, 决定了千千万万学子的发展前程与未来, 但现阶段多数高校或其他招生单位在招生选拔工作中存在缺陷与不足, 由此使得公平性与质量需求呈现出一定的矛盾亟待解决。

## 一、研究生招生选拔中的公平追求

社会公平是社会制度科学化与优越性的基本体现, 而研究生招生选拔工作中的公平正义, 同样展现了社会主义制度的本质与意义。随着我国高等教育的推广与升级, 研究生报考人数不断增加, 2016年硕士研究生报考人数为177万, 而2023年已经达到474万。在报考人数激增的过程中, 考研竞争日益趋向激烈化, 并且逐步成为社会关注、考生关切、中央关心的重要工作。具体来说, 研究生招生选拔中的公平问题主要体现在六个方面。

第一, 报名机会公平。教育部每年会根据研究生招生需求制定《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等管理规范, 除了个别专业外, 高校不再设置额外报考条件, 以此确保报考机会均等。第二, 初试科目设置公平。初试与复试是研究生招生考试的两个基本环节, 初试一般包括统考科目与自命题科目, 其中前者要求所有考生接受相同的检测, 而后者有招生单位根据具体专业或能力需求自主命题, 同一单位报考相同科目的学生, 考试内容可以保持统一。第三, 复试分数线设置公平。除个别高校或个别专业方向设置特殊学术要求标准外, 教育部针对外语、政治、业务课、总分等分别设置分数线并作为获得复试机会的标准。第四, 复试要求公平。招生单位针对统一专业的复试学生应设置相同的考核要求、考试内容、复试程序以及成绩计算标准。第五, 复试组织公平。复试应至少设定专家5名, 通过随机抽取、独立打分、加权设置的方式。复试试题必须提前制定并密封, 学生抽签决定复试顺序与试题。第六, 录取结果公平。招生单位需要提前声明招生简章与复试方案, 明确招生计划、成绩权重设置、录取原则等规范标准, 并及时公示名单并接受社会监督。

## 二、研究生招生选拔中的质量诉求

研究生是国家与民族科技创新和技术发展的基石, 也是高层次、拔尖型、创新型、科研型人才发展的主要来源。因此研究生招生选拔质量有着更高的诉求, 如何选拔出创新能力突出、科研

能力优秀的高层次应用型人才, 成为研究生招生选拔工作中必须关注的问题。在针对硕士研究生的招生中, 教育部每年会通过《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给出明确的招收条件与标准, 主要涉及基础理论、专业知识、创新精神、创造能力、科学研究能力、教学管理能力等。具体来说, 教育部要求招生单位必须按需招生、择优录取, 并坚持宁缺毋滥的基本原则。对此, 其招生选拔的质量诉求可以从以下几个方面进行阐释。

第一, 基于专业视角设置初试科目。研究生教育已经脱离通识教育阶段转向专业性人才培养, 因此在初试科目设置时应设置业务课采用国家统考科目, 同时也可以建立自命题科目, 由此基于学科特性选拔对应人才。第二, 初试科目中必须保留自命题科目。不同专业方向的人才培养目标不同, 不同招生单位的统一专业也有不同的研究方向与优势, 因此研究生招生工作必须坚持从实际出发, 通过招生单位自命题科目, 确保筛选人才符合本单位的学习环境。第三, 提高复试的关注度。复试是研究生招生选拔中的关键环节, 一般有招生单位自行组织, 通过面试与笔试两部分。为避免高分低能、分数至上现象出现, 招生单位需坚持复试不合格不录取一票否决原则, 尽可能通过全面衡量择优录取。第四, 坚持多元化、专业化的复试考核内容。在复试面试中, 招生单位可以采用结构化面试形式, 通过程序性与不确定性提升公平性与考核针对性。复试笔试环节也要选择综合性强、专业性高、复杂性突出的问题, 以此凸显出专业度与区分度。第五, 重视接收推免生工作。推荐免试资格也是学生进入研究生行列的重要途径, “双一流”“985”等重点高校的推免生名额不断增加, 其目的就是通过择优录取方式直接获取优秀学生, 以此提高研究生招生质量。

## 三、研究生招生选拔中公平与质量的矛盾

在研究生招生选拔工作中, 其关于公平正义的追求和学生质量的诉求之间存在一定的矛盾关系, 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 (一) 过度关注初试, 复试形式化严重

在研究生招生选拔过程中, 初试作为考查学生理论基础与知识水平的环节, 是初步筛选学生的过程。而研究生教育是针对既定学科方向展开的专业性、科研类教学活动, 招生要求应偏向学生的综合素养与问题解决能力。但部分招生单位过于重视初试环节, 而复试活动具有一定的形式化特征, 由此使得招生环节将“高分”等同于“高能”, 进而产生招生质量问题。导致该问题出现的隐性原因在于, 招生单位为避免初试高分学生申诉与投诉, 由此提高了分数对招生工作的影响, 看似维护了考试公平, 但事实上并没有遵循高层次人才培养的基本规律与学科特征, 更牺牲了人才选拔的质量水平。

### (二) 推免生占比高, 考试门槛变相提升

招生单位为进一步提升学生质量, 尤其高水平高校, 其更愿意通过推免生名额保留优秀学生。但随着推免生名额占比不断提升, 其他参与考试而争取的研究生名额数量却明显减少, 由此可能存在着对普通考生的不公平招生现象。因此, 基于研究生招生

选拔的公平与质量协调,高校等招生单位必须衡量免推生与普通招考录取比例,既保持一定的公平正义,又兼顾一定的人才质量。

### (三) 存在人情干扰,影响招生公平质量

复试环节中,招生单位有着一定的招生自主权与学术判断标准,甚至有着一票否决权,以此希望选出专业知识夯实、专业技能突出、学术潜力深厚、综合能力优秀的学生。现阶段,招生单位主要通过复试专家组对考生表现进行综合评分,进而选出最优秀且合适本专业的学生。但专家有着良好的学术水平并不代表有着绝对的道德水准,由此使得在招生环节中容易受到人情等干扰因素,不仅会影响招生公平性,还会降低招生质量水平。

### (四) 评价标准单一,隐性影响生源质量

对于高校而言,生源质量评价是影响其研究生招生选拔标准的重要因素。以“双一流”高校为例,目前其研究生招生生源质量指标主要包括推免生占比、报录比、“双一流”高校生源占比、一志愿上线人数等因素。在上述标准中,“双一流”高校学生是最直接且可视化的评价指标,由此使得形成一个共识,即认为“双一流”生源占比越高,生源质量越高。在该因素影响下,高校在研究生招生选拔中会更偏好“双一流”等名校毕业生,由此对其普通高校的学生造成不公平,并且对生源质量产生了隐性影响。

## 四、研究生招生选拔中公平与质量矛盾化解路径

### (一) 坚持初试和复试协同选拔

研究生招生考试分设初试与复试两个环节,初试主要测试学生的基础知识水平,复试则侧重考核学生的创新思维、实践能力、学术素养、科研潜质等综合素养。初试更具公平性,可以有效区分学生的学习能力与素养,进而展现出选拔性职能特征。复试则更偏向人才质量,可以更好地发挥考试的选才性质。因此,招生单位必须将初试与复试两个环节进行协同设置,既要从顶层设计中进行制度优化,形成科学完善的考试流程与标准,又要不断完善初试与复试的组织形态,建立专项督查机制确保相关政策落实。

### (二) 强化复试专业性选拔特征

在部分高校的研究生招生选拔工作中,由于招生人数多,复试任务较为烦琐,反而导致其复试形式不断单一化发展,内容偏向简单化,呈现出形式化特征。但是简单化的面试并不能深度了解学生能力与素养,招生单位应针对该问题进一步强化复试环节的专业性特征,既要丰富复试的内容与形式,又要将过程性评价融入复试考核环节之中,以此形成结构化面试体系,能够科学、深度剖析学生能力与素养,进而选拔更优秀、合适的人才。具体来说,高校应将学生的一贯性表现作为参考,包括学生大学期间的学习成绩、实践经历、竞赛与获奖经历等。同时建立学硕与专硕分类考制度,提升专业笔试的考核难度与广度,避免将复试等同于初试的重复性考核。

### (三) 建立正确生源质量价值观

研究生招生选拔工作应坚持脱离“唯出身”“唯分数”等论述,而要建立正确生源质量价值观。首先,招生单位应保证普通招考学生有学可报、有学可录,并防止将招生生源质量与人才培养质量视为因果关联。二是要在生源质量评价基础上,建立针对招生、培养、就业与职业发展的全过程评价体系。其次,生源质量评价标准的设置应以前置院校现实情况为考量依据,同时也要参考学

生在校期间的学业成绩、科研潜质、论文质量、实践能力、就业水平等,以此建立科学的生源质量评价系统,为立体化的招生质量绩效考核体系建设创造条件,有力促进招生单位与院系以及导师之间的理性思维,建立正确的人才选拔价值导向,从而实现招生公平与质量的和谐统一。

### (四) 提升初试自命题质量水平

自命题是研究生招生初试环节的关键内容,也是不同招生单位筛选符合自身条件与需求学生的重要方式。目前全国高校等招生单位每次初试的自命题数量达到两万多种,这也导致不同学校、专业之间,或者同一专业的不同学校之中,呈现出命题水平与质量不均衡的问题。招生单位的教育主管部门必须高度重视自命题质量,一要投入更多专家参与自命题研发,二要建立更完善的自命题组织与开发制度,进而打造学术水平高、学科经验丰富、纵横向拓展能力突出的自命题体系,由此借助科学的考试区分度筛选优秀学生。

### (五) 建立公正性复试程序机制

研究生复试是研究生招生选拔工作中最重要的环节,也是招生单位自主选拔人才的体现。复试制度不仅可以展现招生单位与专家导师的学术判断力,而且可以有效提升人才质量与招生公平性。对此,需要建立公正性的复试程序与管理机制,确保复试环节的不可替代性,形成程序化、专业化、制度化的管理模式。首先,应强化专家培训,通过政策、程序、规范、保密等方面的培训课程,提高相关专家对研究生招生工作的认知水平,并实现复试中专家随机、顺序随机、试题随机的程序设置,实现复试跟踪式管理与监督工作。其次,则要推动教育评价、教师队伍建设与人才培养质量体系的协同建设,通过配套式制度建设,落实复试考核的流程与工作内容。其三,教育主管部门还应展现招生单位的自主权利,坚持“放、管、服”原则与理念。招生单位要明确学校、院系与导师的职责与权利,也要建立明确的人才培养目标,进而确保复试录取办法与人才选拔考核机制形成对应关系,为复试组专家提供客观且公正的招生评价平台。

## 五、结语

综上所述,在当前研究生招生选拔工作中,高校等招生单位面临着公平性与人才质量的两方面诉求。鉴于研究生招生选拔工作中公平追求与质量诉求之间存在的矛盾,高校等招生单位必须通过坚持初试和复试协同选拔、强化复试专业性选拔特征、建立正确生源质量价值观、提升初试自命题质量水平、建立公正性复试程序机制等策略途径,建立公平公正的招生平台与机制,以此确保招生环节中公平性与人才质量的和谐统一。

## 参考文献:

- [1] 唐军旗. 硕士研究生招生选拔中公平与质量的冲突与对策[J]. 民族教育研究, 2023, 34(01): 105-110.
- [2] 郝香贺. 学术型硕士招生的方式、机制与对策研究[D]. 大连理工大学, 2019.
- [3] 孙志远, 秦国柱. 程序正义视角下研究生招生程序研究[J]. 扬州大学学报(高教研究版), 2019, 23(01): 82-90.